

# 形成支持全面创新的基础制度

## ——论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两院院士大会中国科协十大上重要讲话

人民日报评论员

“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必须深入实施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完善国家创新体系，加快建设科技强国，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在中国科学院第二十次院士大会、中国工程院第十五次院士大会和中国科协第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推进科技体制改革，形成支持全面创新的基础制度。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系统布局 and 整体推进科技体制改革，通过破除体制机制障碍、打通体制机制梗阻、推出政策性创新，显著增强了各类主体创新动力，优化了创新要素配置，提升了国家创新体系整体效能，推动我国科技事业取得了新突破。同时也要看到，科技体制改革任务落实还不平衡不到位，一些重大改革推进步伐不够快，相关领域改革协同不足，一些深层次制度障碍还没有根本破除。在新

的历史起点上，只有发挥全面深化改革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中的关键作用，围绕实现高水平自立自强深化改革，完善党对科技工作领导的体制机制，推动科技创新力量布局、要素配置、人才队伍体系化协同化，发挥新型举国体制优势，坚决破除影响和制约科技核心竞争力提升的体制机制障碍，加快攻克重要领域“卡脖子”技术，有效突破产业瓶颈，才能牢牢把握创新发展主动权。

我们最大的优势是我国社会主义制度能够集中力量办大事。这是我们成就事业的重要法宝。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提出要健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新型举国体制，对完善科技创新体制机制作出具体部署。习近平总书记在讲话中明确指出：“要健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新型举国体制，充分发挥国家作为重大科技创新组织者的作用，支持周期长、风险大、难度高、前景好的战略性科学计划和科学工程，抓系统布

局、系统组织、跨界集成，把政府、市场、社会等各方面力量拧成一股绳，形成未来的整体优势。要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通过市场需求引导创新资源有效配置，形成推进科技创新的强大合力。”

推进科技体制改革，形成支持全面创新的基础制度，就要重点抓好完善评价制度等基础改革，坚持质量、绩效、贡献为核心的评价导向，全面准确反映成果创新水平、转化应用绩效和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实际贡献。在项目评价上，要建立健全符合科研活动规律的评价制度，完善自由探索型和任务导向型科技项目分类评价制度，建立非共识科技项目的评价机制。在人才评价上，要“破四唯”和“立新标”并举，加快建立以创新价值、能力、贡献为导向的科学家人才评价体系。要支持科研事业单位探索实行更灵活的薪酬制度，稳定并强化从事基础性、前沿性、公益性研究的

科研队伍，为其安心科研提供保障。要拿出更大的勇气推动科技管理职能转变，按照抓战略、抓改革、抓规划、抓服务的定位，转变作风，提升能力，减少分钱、分物、定项目等直接干预，强化规划政策引导，给予科研单位更多自主权，赋予科学家更大技术路线决定权和经费使用权，让科研单位和科研人员从繁琐、不必要的体制机制束缚中解放出来！要改革重大科技项目立项和组织管理方式，实行“揭榜挂帅”“赛马”等制度，做到不论资历、不设门槛，让有真才实学的科技人员英雄有用武之地！

创新决胜未来，改革关乎国运。在新的伟大征程上，不断深化科技体制改革，破除一切制约科技创新的思想障碍和制度藩篱，推动科技和经济社会发展深度融合，打通从科技强到产业强、经济强、国家强的通道，我们就一定能加快建设科技强国，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  
(新华社北京6月1日电)

### ■ 新华热评

## 抓住“关键少数”才能管好“绝大多数”

新华社记者 孙少龙

6月1日，《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意见》公开发布，《意见》把党章党规中的有关规定进一步细化、具体化，突出对“关键少数”特别是“一把手”的监督，是党中央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的重要举措。

“一把手”是党的事业发展的“领头雁”，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上必须作表率、打头阵。“一把手”担负着管党治党的重大政治责任，其违纪违法最易产生催化、连锁反应，甚至造成区域性、系统性、塌方式腐败。强化对“一把手”监督，是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现实需要。

从实践情况看，“一把手”权力集中、责任重大、岗位关键，监督难度也更大。个别“一把手”长期手握要权，习惯性地把自己凌驾于组织和集体之上，变成“一霸手”，甚至把分管工作、领域变成不受集体领导和监督的“私人领地”，严重污染本地区、本单位的政治生态。

抓住“关键少数”，才能管好“绝大多数”。破解对“关键少数”监督难题，要强化党委(党组)主体责任，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监督格局；要强化日常监督，敢于咬耳扯袖、红脸出汗，做到抓早抓小、防微杜渐；要坚持和完善相关制度，创新方式方法；要聚焦薄弱环节、明确监督责任，确保监督措施可操作、可执行。

防止“一把手”变“一霸手”，更需要“一把手”本人敬畏纪律与规矩，做到自尊、自爱、自律，摒弃“官本位”思想，时刻牢记自己人民公仆的身份，才能发挥“关键少数”的关键作用，做到以上率下、气正风清。  
(新华社北京6月1日电)

## 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意见

(上接第1版)

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要全面落实党内监督制度，突出政治监督，重点强化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对党忠诚，践行党的性质宗旨情况的监督；强化对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践行“两个维护”情况的监督；强化对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情况的监督；强化对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情况的监督；强化对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依规依法履职用权、担当作为、廉洁自律等情况的监督，做到真管真严、敢管敢严、长管长严。

各级领导干部要从政治上认识领导职责中包含监督职责，增强监督意识，履行监督责任；正确对待组织和群众的监督，勇于纠正错误，切实改进工作；习惯在受监督和约束的环境中工作生活，主动接受监督，决不能拒绝监督、逃避监督。“一把手”要自觉主动接受党组织和群众监督之下，强化责任担当，加强对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和下级领导干部的监督。

### 二、加强对“一把手”的监督

(一) 把对“一把手”的监督作为重中之重，强化监督检查。“一把手”被赋予重要权力，担负着管党治党重大政治责任，必须以强有力的监督促使其做到位高不擅权、权重不谋私。党委(党组)、纪检监察机关、党的工作机关要突出对“一把手”的监督，将“一把手”作为开展日常监督、专项督查等的重点，让“一把手”时刻感受到用权受监督。

(二) “一把手”要以身作则，自觉接受监督。“一把手”必须旗帜鲜明讲政治，带头做到“两个维护”，带头落实党内监督各项制度，在履行管党治党责任、严格自律上当标杆、作表率，既要自觉接受监督，又要敢于担当作为。各级领导干部特别是高级干部要带头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主动向党组织请示报告工作，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廉洁治家，自觉反对特权思想、特权现象，始终保持共产党人清正廉洁的政治本色。

(三) 加强党组织自上而下的监督，上级“一把手”必须抓好下级“一把手”。中央政治局委员要注重了解分管部门、地方、领域党组织党风廉政建设情况，督促有关地方和部门“一把手”履行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做到廉洁自律，发现问题及时教育提醒。中央纪委、中央组织部应当加强对省级党委、中央单位“一把手”的监督，督促省级党委加强对下级“一把手”的管理。上级“一把手”要将监督下级“一把手”情况作为每年述职的重点内容；对下级新任职“一把手”应当开展任职谈话；同下级“一把手”定期开展监督谈话，对存在苗头性、倾向性问题的进行批评教育，对存在轻微违纪问题的及时予以诫勉。

(四) 严格执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制度，落实“一把手”第一责任人职责。党委(党组)要加强对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对下级“一把手”落实责任不到位、问题比较突出的及时约谈。纪检监察机关应当通过抓好组织实施和督促检查、提出整改建议等方式，推动第一责任人切实履行职责。健全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考核制度，考核结果作为对“一把手”选拔任用、实绩评价、激励约束的重要依据。对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不担当、不作用的，依规依纪追究责任。

(五) 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完善“三重一大”决策监督机制。党委(党组)、纪检监察机关、组织部门要加强对下级党委(党组)“一把手”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情况的监督检查，防止出现搞一言堂甚至家长制问题。中央组织部应当对省级党委、中央单位“一把手”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情况进行重点监督。把“三重一大”决策制度执行情况作为巡视巡察、审计监督、专项督查的重要内容。纪委书记、派驻纪检监察组组长发现“一把手”违反决策程序的

问题，应当及时提出意见，对纠正不力的要向上级纪委、派出机关反映。

(六) 巡视巡察工作要紧盯“一把手”，及时发现和报告问题。党委(党组)要坚持“发现问题、形成震慑，推动改革、促进发展”的巡视工作方针，坚守政治巡视定位，查找纠正政治偏差。巡视巡察组应当把把握巡视巡察党组织“一把手”作为监督重点，进驻前向纪检监察机关、组织部门深入了解情况。巡视巡察谈话应当将“一把手”工作、生活情况作为必谈内容，对反映的重要问题深入了解。巡视巡察报告应当将“一把手”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和廉洁自律情况单独列出，提出明确意见和整改要求。

(七) 及时掌握对“一把手”的反映，建立健全述责述廉制度。党委(党组)、纪检监察机关、组织部门要加强对下级党委(党组)“一把手”的日常监督，通过驻点调研、专项督查等方式，全面掌握其思想、工作、作风、生活状况。落实纪检监察机关、组织部门负责人同下级“一把手”谈话制度，发现一般性问题及时向本人提出，发现严重违纪违法问题向同级党委主要负责人报告。开展下级“一把手”在上级党委常委会(党组)扩大会议上述责述廉、接受评议工作，述责述廉报告在一定范围内公开。

### 三、加强同级领导班子监督

(八) 加强领导班子成员相互监督，认真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中央委员会成员必须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发现其他成员有违反党章、破坏党的纪律、危害党的团结统一的行为，应当及时向党中央报告或者实名向中央纪委常委会反映。党委(党组)“一把手”要管好班子、带好队伍，经常开展谈心谈话，切实履行好教育、管理、监督责任；对领导班子成员所作的函询说明签署意见时，要进行教育提醒，不能“一签了之”。领导班子成员之间应当经常交换意见，发现问题坦诚向对方提出，发现“一把手”存在重要问题的可直接向上级党组织报告。坚持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制度，“一把手”要带头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领导班子成员按规定对个人有关事项以及群众反映、巡视巡察反馈、组织约谈函询的问题实事求是作出说明。

(九) 发挥领导班子近距离常态化监督优势，提高发现和解决自身问题的能力。党委(党组)要全面履行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的领导责任，建立健全相关制度。领导班子成员应当本着对自己、对同志、对班子、对党高度负责的态度，相互提醒、相互督促，把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各项任务落到实处，增强领导班子战斗力；发现领导班子成员其他成员有违纪违法问题的，应当及时如实按程序向党组织反映和报告，对隐瞒不报、当“老好人”的要连带追究责任。

(十) 坚持集体领导制度，严格按规则和程序办事。健全党委(党组)领导班子权力运行制约机制，合理分解、科学配置权力。坚决防止以专题会议代替常委会会议作出决策，坚决防止以党委集体决策名义集体违规，决不允许领导班子成员将分管工作、分管领域变成不受集体领导和监督的“私人领地”。完善领导班子议事规则，重要事项须提交领导班子会议讨论，领导班子成员应当充分发表意见，意见分歧较大时应当暂缓表决，对会议表决情况和不同意见应当如实记录、存档备查。

(十一) 督促领导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抓好职责范围内管党治党工作。党委(党组)要制定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年度计划，分解工作任务。“一把手”要定期听取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履行管党治党责任的情况汇报，发现责任落实不到位的及时约谈。纪委应当向同级党委领导班子其他成员通报其分管部门和单位领导干部遵守党章党规、廉洁自律等情况，推动领导班子其他成员抓好分管部门和单位的党风廉政建设。

(十二) 严格执行领导干部插手干预

重大事项记录制度，发现问题及时报告。党委(党组)要完善落实领导干部插手干预重大事项记录制度的具体举措。对领导班子成员存在违规干预干部选拔任用、工程建设、执法司法等问题的，受请托人应当及时向所在部门和单位党组织报告。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对来自其他领导干部家属亲友的违规干预行为应当坚决抵制，及时向党组织报告。不按要求报告的，依规依纪严肃追究责任。

(十三) 建立健全政治生态分析研判机制，分领域形成党风廉政建设情况报告。党委(党组)要定期分析本地区本部门本系统政治生态状况，经常听取纪检监察机关、党的工作机关相关报告，认真查找领导班子自身存在的突出问题，采取有力措施加以解决。纪检监察机关应当加强对审批监管、工程建设、资源开发、金融信贷等领域党风廉政建设情况的分析，注重发现普遍性问题，形成专题报告，促进同级党委领导班子加强对关键岗位的管理监督。

(十四) 完善纪委书记谈话提醒制度，如实报告领导班子成员履职和廉洁自律情况。纪委书记应当牢固树立报告问题是本职、该报告不报告是失职的意识。发现领导班子成员有苗头性、倾向性问题的，及时进行提醒。发现存在重要问题的，向上级纪委和同级党委主要负责人报告，全面准确反映情况。不报告或者不如实报告的，依规依纪严肃追究责任。

### 四、加强对下级领导班子的监督

(十五) 落实上级党组织对下级党组织的监督责任，把管理和监督寓于实施领导的全过程。党委(党组)要切实管好自己“责任田”，综合运用检查抽查、指导民主生活会、受理信访举报、督促问题整改等方式，加强对下级领导班子及其成员特别是“一把手”的监督，做到责任清晰、主体明确、措施管用、行之有效。

(十六) 把制度的笼子扎得更紧更牢，推进监督工作规范化。党委(党组)要坚持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健全任职回避、定期轮岗、干部交流制度，对“一把手”制定更严格的管理制度。坚持和完善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制度，推进“一把手”个人有关事项在领导班子中公开工作。健全干部双重管理制度，明确主管方、协管方对双重管理干部的监督职责。

(十七) 规范领导干部家属从业行为，推动构建亲清政商关系。高级干部要带头执行规范领导干部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经商办企业行为规定，为全党作出示范。党委(党组)要抓好相关规定落实，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领导干部与企业家交往必须守住底线，把握好分寸，“一把手”要带头落实“亲”、“清”要求，不得以权谋私、搞暗箱操作和利益输送；管住管好自己家属亲友，决不允许他们利用本人职权敛财谋利，防止居心不良者对家庭成员进行“围猎”。党委(党组)、纪检监察机关要加强构建亲清政商关系情况的监督检查，及时处置投诉举报，发现问题依规依纪严肃处理。

(十八) 加强上级党组织对下级单位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的指导，提高民主生活会质量。党委(党组)要履行组织开展好民主生活会的领导责任，统一确定或者批准下级单位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主题，上级党组织领导班子成员有计划地参加下级单位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组织部门应当会同纪检监察机关对下级单位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进行督促检查和指导，重点检查“一把手”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是否态度鲜明，民主生活会是否真正红脸出汗。对不按规定召开的严肃指出并纠正，对走过场的责令重新召开。对下级党组织所辖地区、部门、单位发生重大问题的，督促下级领导班子及时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

(十九) 强化选人用人的组织把关，落实干部考察考核制度。党委(党组)要加强对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全过程监督，强化

对下级领导班子成员特别是“一把手”拟任人选的把关，压实分析研判和动议、民主推荐、考察、讨论决定等各环节的领导责任。组织部门应当按照好干部标准，严格“凡提四必”程序，全面考察干部。纪检监察机关应当动态更新领导干部廉政档案，严把党风廉政意见回复关。党委(党组)要对下级领导班子及其成员实行分级分类考核，同巡视巡察、经济责任审计、工作督查、相关业务部门考核发现的问题相结合，进行全面客观评价。每年可以选定部分“一把手”和领导班子进行重点考核，对问题反映较多的进行专项考核。

(二十) 定期分析研判信访举报情况，对群众反映多的领导干部及时敲响警钟。党委(党组)要重视信访举报工作，了解掌握群众对领导干部特别是“一把手”的反映。领导干部要倾听群众呼声，严肃认真地对待群众的意见、批评。纪检监察机关、组织部门应当对信访举报情况定期开展分析研判，对反映的问题提出有针对性的处置意见，督促信访举报比较集中的地方、部门、单位党组织查找分析原因。对涉及下级“一把手”及领导班子其他成员的信访举报问题进行专题分析，对社会反映突出、群众评价较差的领导干部情况及时报告，对一般性问题开展谈心谈话。

(二十一) 推动问题整改常态化，完善纪检监察建议制度。党委(党组)、纪检监察机关、组织部门要加强对问题整改情况的监督检查，通过审核整改报告、督办重点问题等方式，压实主体责任，督促整改落实到位。针对查处严重违纪违法案件暴露出的问题开展警示教育。完善纪检监察机关、组织部门对问题整改情况的监督检查，通过审核整改报告、督办重点问题等方式，压实主体责任，督促整改落实到位。针对查处严重违纪违法案件暴露出的问题开展警示教育。完善纪检监察机关、组织部门对问题整改情况的监督检查，通过审核整改报告、督办重点问题等方式，压实主体责任，督促整改落实到位。

### 五、切实加强党对监督工作的领导

(二十二) 加强党委(党组)对监督工作的领导，完善党内监督体系。各级党委(党组)必须坚决落实党中央关于全面从严治党决策部署，领导好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党内监督工作，抓好督促检查。把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摆在管党治党突出位置，通过抓好“关键少数”带动“绝大多数”。统筹党内各项监督，支持和监督纪检监察机关履行监督责任，督促党的工作机关加强职责范围内职能监督工作，注重发挥基层党组织日常监督和党员民主监督作用。

(二十三) 以党内监督为主导，贯通各类监督。各级党委要切实发挥党内监督带动作用，推动人大监督、民主监督、行政监督、司法监督、审计监督、财会监督、统计监督、群众监督、舆论监督贯通协调、形成合力。加大统筹力度，整合各类监督信息资源，有效运用大数据，建立健全重大监督事项会商研判、违纪违法问题线索移送机制，定期听取工作情况汇报，使各类监督更加协同有效。

(二十四) 发挥纪委监委专责机关作用，增强监督实效。纪委监委要强化政治监督，做实日常监督，督促各级“一把手”和领导班子履行好管党治党责任，落实好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精准有效运用“四种形态”，以严格的执纪执法增强制度刚性，对滥用职权、以权谋私的坚决查处，对不抓不管、失职失责的严肃问责。加强对下级纪委监委的领导，大力支持下级纪委监委履行监督职责，推进纪律监督、监察监督、派驻监督、巡视监督统筹衔接，完善全覆盖的监督机制。加强纪检监察机关自身建设，健全内控机制，自觉接受监督，确保权力受到严格约束。

(二十五) 积极探索创新，增强针对性、有效性。各级党组织和领导干部要切实抓好本意见的贯彻落实，对各项监督制度不折不扣执行到位。加强顶层设计，细化监督举措。坚持顶层设计和基层创新相结合，鼓励地方、部门和单位探索强化监督的有效办法，及时总结经验，不断增强监督实效。  
(新华社北京6月1日电)



## 中国共产党早期北京革命活动旧址集中对外开放

6月1日，讲解员为前来参观李大钊故居的学生做介绍。当日，中国共产党早期北京革命活动旧址正式面向社会公众开放。本次集中开放的革命活动旧址包括北京李大钊故居、《新青年》编辑部旧址(陈独秀旧居)、京报馆旧址(邵飘萍故居)、陶然亭慈悲庵、“亢慕义斋”旧址、中山公园来今雨轩、赵家楼遗址、二七惨案烈士陵园旧址，以及李大钊烈士陵园、长辛店二七纪念馆、马骏烈士墓等重要党史人物故居、会议场所、重大历史事件发生地以及重要纪念设施。

新华社记者 张晨霖摄

## 山西、河南省委主要负责同志职务调整

新华社北京6月1日电 日前，中共中央决定：楼阳生同志任河南省委委员、常委、书记，不再担任山西省委书记、常委、委员职务；林武同志任山西省委书记；王国生同志不再担任河南省委书记、常委、委员职务。

## 中国首列出口欧洲双层动车组下线 将在奥地利、德国等5个国家铁路线上运行

据新华社长沙6月1日电 (记者刘芳洲)5月31日，中国首列出口欧洲双层动车组在中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下线。这是我国自主研发的满足欧盟铁路互联互通技术规范的双层动车组，最高运营时速200公里，具有载客量大、灵活编组、安全可靠、智能舒适等特点，将在奥地利、德国、匈牙利等5个国家铁路线上运行。

此次下线的列车采用2动4拖6节的基本编组形式，座席载客571人，最大载客1280人，较单层车运量提高30%至35%，可有效缓解欧洲繁忙线路运力紧张的问题。同时，动车组采用双流制交流传动系统集成设计，具备自动切换和手动切换两种模式，可以实现不同供电制式、不同功能需求的快速切换，并配置多套信号系统，满足欧洲铁路互联互通的运输需求。



## 我国试点机动车驾驶证电子化

6月1日，在成都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车辆管理所综合服务大厅，一名市民展示她刚用手机APP领取的电子驾驶证。自6月1日起，我国在天津、成都、苏州3个城市试点发放机动车驾驶证电子驾驶证。驾驶人可通过全国统一的“交管12123”手机APP申领，在办理交管业务、接受执法检查时使用，并拓展客货运输、汽车租赁、保险购置等社会应用场景，为驾驶人及相关行业提供在线“亮证”“亮码”服务，更好地便利群众办事出行。  
新华社发(张可凡摄)